

同心新区平远西路道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

同心新区平远西路道路工程位于同心县豫海镇，属新建项目。2022年6月24日，同心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同发改审发〔2022〕230号文对该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予以批复（项目代码：2206-640324-04-01-915245）。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①新建城市次干路平远西路全长852.576m，主体工程设计时速40km/h，路宽29m，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；②扩整乡村道路全长566.484m，位于平远西路K0+660.514右侧，按巷道标准设计，路宽4m，水泥砼路面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道路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附属工程及其他工程。

项目占地总面积4.47hm²，其中永久占地2.88hm²、临时占地1.59hm²，占地类型均为建设用地。施工期土石方开挖总量4.05万m³，填方2.79万m³，借方0.79万m³（为外购石灰土），余方2.05万m³运至园艺村旁一处凹坑内回填利用。项目投资1472.56万元，其中土建投资1364.98万元，资金来源由县财政筹措。项目计划于2023年3月开工，2024年7月建成，建设工期共计17个月。

项目区地貌类型为清水河二级阶地，气候类型属中温带大陆性干旱型气候，年平均气温8.6℃，年平均降水量267.76mm，平均风速2.8m/s。土壤类型以灰钙土为主，植被类型为干旱草原植被，植被覆盖率15%。项目区土壤侵蚀以轻度水力侵蚀为主，侵蚀模数为1800t/km²·a。项目所在区域属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，容许土壤流失量为1000t/km²·a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有关规定，同心县水务局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主持召开了《同心新区平远西路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技术审查会。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同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方案编制单位宁夏东青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。会议成立了专家组（名单附后）。

与会代表和专家观看了现场影像资料，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前期工作情况、项目概况的介绍，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报告内容的汇报，经质询、讨论与评审，形成以下意见：

一、项目水土保持评价

（一）同意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结论。

（二）基本同意对项目占地、土石方平衡及施工工艺与方法等的分析与评价。

（三）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。

二、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

同意本阶段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.47hm^2 。

三、水土流失预测

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、范围、时段和方法。经预测，项目建设扰动面积 4.47hm^2 ，可能造成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232.35t 。道路工程区是本项目建设的水土流失防治重点区域，施工期是水土流失防治主要时段。

四、水土流失防治目标

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一级标准，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的防治指标值为：水土流失治理度 93%，土壤流失控制比 1.0，渣土防护率 92%，林草植被恢复率 95%，林草

覆盖率 24%。

五、防治分区及措施总体布局

(一)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划分为道路工程区、施工生产生活区 2 个防治分区。

(二)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。

六、分区防治措施布局

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布局，各分区的主要防治措施为：

(1) 道路工程区

工程措施：排水管网 1850m，雨水口 43 座；土地整治 1.28hm²。

植物措施：栽植行道树 426 株；道路两侧临时占地撒播种草 1.28hm²。

临时措施：彩钢板拦挡 1290m；洒水抑尘 7137m³；临时苫盖 17000m²。

(2) 施工生产生活区

工程措施：土地整治 0.31hm²。

植物措施：撒播种草 0.31hm²。

临时措施：洒水抑尘 391m³；临时苫盖 1550m²。

七、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及进度安排。

八、水土保持监测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、内容和方法。本项目采用遥感监测、卫片分析、实地巡查与定位监测相结合的监测方法。

九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

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依据和方法。基本同意水土保持

估算总投资为 79.13 万元，其中工程措施 27.07 万元，植物措施费 4.88 万元，临时措施 24.34 万元，独立费用 14.14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4.23 万元，水土保持补偿费 4.47 万元。

十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

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，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，项目建设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，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恢复。

十一、“方案”需修改、补充的内容：

- 1.完善综合说明、项目组成及施工组织等内容；
- 2.复核项目水土保持评价内容及结论；
- 3.优化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；完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与布局，复核措施工程量、投资及效益分析；
- 4.完善报告相关图件。

综上所述，专家组认为本方案编制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，基本同意通过审查，经补充、修改完善后上报审批。

专家组组长：徐志友

复审专家：王立明

2022 年 12 月 10 日